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化學局107年10月份重大施政

- 一、10月2日至4日及10月23日至25日與內政部消防署合辦「高科技廠房化災搶救共識營」共2梯次，增進消防、環保等化災應變人員之現場觀察、危害評估與安全作業規劃等能力，提升相關化災應變人員於化學災害現場搶救及決策能力。
- 二、10月3日在朝陽科技大學舉辦「107年度全國環境事故案例研討會」，強化並整合業者自主管理與應變量能，邀請張副署長蒞臨指導並致詞。
- 三、10月4日召開「聯合國汞水俣公約2020年淘汰含汞照明光源（高壓汞燈）業者座談會」，邀集工業局、能源局、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與業者研商及溝通我國相關配套措施，將考量業者意見及國際管理作法，納入後續法令修訂參考，以符合公約規定。
- 四、10月5日至6日參加衛福部主政辦理之「107年食安共識營」，藉由角色互換、思考轉念課程，凝聚跨部會食安共識。
- 五、10月8日「第1屆大專校院綠色化學創意競賽」徵件入選結果，共計46件參賽，分別為教材與實驗組21件及文創組25件，刻正辦理初選審查作業，後續依審查結果公布進入複選名單。
- 六、10月9日於國立清華大學辦理「老舊不明氣體鋼瓶處理安全操作」示範觀摩，邀請張副署長蒞臨指導。
- 七、10月9日及23日於彰化縣辦理2場次「蛋農化學物質安全培力管理訓練」，輔導蛋農加強化學物質安全認知及飼養管理，提升蛋品食用品質與安全，計有50餘人參加。
- 八、10月15日至19日辦理「2018年新南向國際化災培訓交流計畫-化災第一線應變人員訓練」，提供東南亞國家化災應變技術人員來臺灣之培訓研習，落實我國於化災應變技術之訓練發展與能量。
- 九、10月16日至17日假苗栗縣環保局辦理「107年毒性化學物質與環境用藥管理及環境毒災事故業務檢討會」，邀請地方環境保

護局共同研商業務推動議題。

- 十、10月16日、17日分別發布修正「環境用藥各項許可申請及檢驗收費標準」「環境用藥專供試驗研究教育示範專案防治或登記用申請作業準則」及「用於防制環境衛生病媒之微生物製劑為環境用藥微生物製劑」。
- 十一、10月22日召開「進口郵包或快遞貨物不明物質邊境管理模式」，邀集相關部會討論不明化學物質邊境通關管理強化作法及建議，決議進口郵包處理原則以標示明確優先通關，倘未標示或不明確則以退運處理。
- 十二、為落實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業務，強化災害應變單位緊急應變之能力，本局於10月22日、24日及25日辦理「北、中、南區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動員研討會」，及10月23日、30日及31日辦理「北、中、南區毒性化學物質災害聯合防救小組組訓」。
- 十三、10月24日召開「化學雲-跨部會化學物質資訊服務平臺」研商會議，邀集相關部會討論部會拋轉資料正規化、應用歸戶項目分享調查、消防機關訪談需求資料、客製化功能推播及食安流向段鏈連結等議題。
- 十四、10月24日及25日由本局、本署廢管處、內政部及勞動部共同辦理中、南區2場次之「石綿危害資訊及含石綿建材之管理宣導說明會」，對象為營造工程工業、建築材料、廢棄物清除處理業等高風險族群，有利於確實瞭解石綿危害，並於拆除含石綿建材時應注意及遵守事項，免於受到石綿纖維暴露，導致未來可能發生之健康危害。
- 十五、訪視5家推動綠色財務工具相關之產業，瞭解企業推動綠色化學導入綠色財工具之經驗，並探討國內綠色財務工具暨配討措施與社會企業責任對於化學物質安全使用之發展與產業影響。